

九、小型和微型单位声明

哈尔滨市大数据中心：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哈尔滨大数据中心的项目名称：党政办公大楼中心机房安全配套设施建设项目（二次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党政办公大楼中心机房安全配套设施建设项目（二次），属于（信息传输）行业，投标商哈尔滨迈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2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7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全称（公章）：哈尔滨迈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08月16日

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首页 | 我要查政策 |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（含个体工商户） | 我要学知识 |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- 企业名称：哈尔滨迈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 返回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230103063674897U	注册资本:	5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哈尔滨市南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13年04月17日	行业	其他技术推广服务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| 经营异常信息 |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| 企业黑名单信息 | 更多信息

企业未被列入经营异常企业